司法警察局新春總結去年警務狀況

司法警察局日前召開傳媒新春座談會，邀澳門本地及駐澳傳媒代表、社區法團、物業管理團體代表出席；司警局局長黃少澤親臨總結2011年澳門各項警務工作情況。

記者　歐展翅

環境複雜化　案件趨升

黃少澤表示，去年在立案方面，司法警察局於2011年案件接收及開立數量有所上升，全年開立各類案件（包括專案調查、精簡調查、要求調查及檢舉）共10613宗，相比2010年的9898宗增加了7.22%，其中專案調查案件共4830宗，比2010年的4081宗增加超過18%，從數字上反映社會的發展環境相對變得複雜化，造成案件有上升的趨勢。對於嚴重刑事犯罪案的數量與2010年相若，殺人4宗（2010年2宗、2009年5宗）、勒索49宗（2010年25宗、2009年40宗）、縱火38宗（2010年38宗、2009年45宗），綁架案2003年至2009年一直保持零發案，2010年發生2宗綁架案（全部成功偵破），2011年爲0宗，沒有明顯惡化的跡象。但與市民日常生活密切相關的搶劫案及盜竊案升幅明顯，搶劫案163宗（2010年152宗、2009年221宗）、盜竊案2064宗（2010年1491宗、2009年1733宗）。儘管此類案件大幅增加的原因之一可能是因爲過去一年該局大力拓展社區警務、緊密警民關係而使市民樂意報案的結果，但是此類案件的迅速增加及相關對策需要警方和全社會共同關注。有關詐騙案件的整體數量去年有所下降（2011年325宗、2010年327宗），表明預防詐騙犯罪的宣傳教育工作取得一定的成效，但是，電話詐騙及網絡詐騙犯罪有嚴重化的趨勢，因其犯罪手段日益複雜化和高度組織化。

他指出，雖然澳門並沒有明確的界定博彩犯罪，但卻可以將在賭場內發生的所有犯罪作一統計（2011年2028宗、2010年1655宗）及與博彩直接相關的犯罪，如剝奪他人行動自由案（2011年20宗、2010年16宗）及高利貸案（2011年175宗、2010年165宗）以上均有明顯增加的情況，這可能與澳門博彩業持續發展有關。

其他罪案方面，販毒案件總數（2011年96宗、2010年102宗）有輕微下降的情況，但經國際機場的人體中轉運毒（2011年14宗、2010年16宗）的情況依然不容樂觀。涉及社區的住宅大廈內的毒品問題（如毒品飯堂）比較隱蔽及難以發現、難以追查，急需全社會的共同關注，警方對此類犯罪的有效預防和打擊有賴廣大市民的積極舉報和全力配合。黃少澤指出，澳門近年社會的急速發展，外來人口的增加，令涉及非澳門居民犯案的數字也有提高，去年移送檢察院的外籍嫌疑犯達170人，比2010年的159人增加11人，但是，中國內地居民在澳門犯罪的人數有所下降，全年共有1033人，比2010年的1062人有減少29人。

警民齊合作　防罪效佳

在預防罪案方面，過去一年司警局預防犯罪的社區警務工作得到廣大市民和民間團體的充分配合，且取得明顯成效，尤其是大廈罪案預防小組的工作成效得到社會各界的充分認同，其工作亦對該局相關調查科的執法調查工作帶來推動作用，但是，警民合作、共同防罪滅罪的宣傳教育工作仍需不斷加強，尤其在預防詐騙（包括電話詐騙及網絡詐騙）和加強防盜防搶的安全意識方面。黃少澤表示，澳門回歸12年來，司警局與各傳媒機構及記者（包括本地、香港、葡國及中央駐澳傳媒）逐漸建立起互相理解、互相配合、互相協助而又互相監督的緊密合作關係，彼此之間形成了24小時熱線溝通、有效互動的良好溝通機制，對資訊通報、打擊罪案起了良好的作用。他還指出過去多年來，司警局與物業管理業商會、街總轄下大廈工作委員會及大廈管理資源中心，以及最近兩年來與民衆建澳聯盟大廈事務諮詢委員會建立了警民合作的積極模式：司警局充分了解和及時解決住宅大廈的治安問題，有關團體調動力量配合和協助司警局的執法工作，逐漸實現了「社區問題導向警務工作、社區力量協助警務工作」的社區警務總目標。

司警局日前舉辦傳媒迎春座談會公布去年各項警務工作

旅遊局再接再厲迎新挑戰

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局長安棟樑日前表示，去年入境旅客逾2,800萬人次，較2010年增長12.2%。旅遊局將設立工作小組，計劃今年起開始推動三個層面的旅遊範圍工作計劃，以配合特區政府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發展定位。

記者　丁曉萍、歐展翅

文綺華、安棟樑、白文浩（左起）出席主持旅遊局年度記者會

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年度記者招待會於本月10日假澳門旅遊塔會展中心舉行。澳門特區政府旅遊局局長安棟樑會上回顧過去一年旅遊業情況並介紹旅遊局今年的發展計劃和市場推廣活動。旅遊局副局長文綺華、白文浩及駐外代表、旅遊業界及國際和媒體代表逾四百人出席。

去年訪澳旅客破2,800萬

安棟樑表示，臨時數字顯示，去年入境旅客人數達2,800.2萬，其中大中華旅客接近2,500萬人次，增長13.5%；國際旅客約300萬，增加2.2%，佔整體入境旅客10.9%。內地、香港和台灣仍然位居三大客源地。去年內地旅客超過1,600萬人次，增長達22.2%，其中五成的內地旅客來自廣東省。而韓國市場也有不錯表現，旅客增幅爲20.2%，接近40萬人次。安棟樑指出，去年過夜旅客近1,300萬，佔整體旅客46.2%，增長8.4%。一至十月有700萬旅客入住酒店，旅客平均逗留晚數爲1.53晚。酒店住客方面，首十個月的內地、中國台灣及韓國旅客增幅最大，其中不是十大市場的印度，在酒店住客榜排名第六。按逗留晚數統計，美國、英國及新西蘭仍是三大市場。

按統計2011年一至九月的總旅客消費爲253億美元，較同期增長33.5%。去年第三季的旅客人均消費爲204.1美元，增長6.8%。酒店方面，首十個月的全澳酒店及公寓平均入住率爲83%，較2010年上升4.3%；首十一月的酒店（三至五星級）平均房價爲167美元，上升14.8%。現時，澳門共有65家酒店及32所公寓，共提供23,222個房間（公寓及二星至五星級豪華酒店），157家旅行社及1,518位導遊。

設立小組推動三層面計劃

安棟樑表示，今年的工作重點，將針對澳門建設成爲世界旅遊休閒中心這一策略定位，適時調整旅遊政策和措施，並優先制訂全面的旅遊發展計劃，同時在區域合作、優質旅遊、旅遊產品組合及創新推廣等方面作出努力，致力建設澳門成爲一個優質旅遊目的地。他指出，旅遊局內部將設立工作小組，並計劃今年起開始推動以下三個層面的旅遊範圍工作計劃，以配合特區政府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發展定位。長期總計劃方面，從整體層面提出中長期旅遊業發展計劃，以制訂一套全面和整體的旅遊業和旅遊部門工作計劃，配合相關發展定位；中期發展計劃會就旅遊業發展的指標，以至旅遊部門本身的工作，作出適時調整，並制訂特別針對相關定位的旅遊部門發展計劃；爲回應旅遊業的即時需求，針對旅遊業的現存問題，短期行動計劃會以個別行動計劃的形式，從旅遊業的發展角度，結合旅遊業界的意見，透過跨部門領域的合作，務求能作出即時改善。

因應變化調整策略和部署

他又表示，旅遊局關注現存經濟型住宿場所的發展，已與旅遊業相關團體進行協調，計劃今年推出網上訂房平台，完善網上訂房平台的運作以及加強推廣。此外將跨部門檢視《禁止非法提供住宿》法律的效力和執行情況，因應不斷的變化，作出深入的分析，並調整策略和部署。人手方面，現正進行65名督察的增聘工作，以加強非法旅館的打擊工作及提升執行力度。對於新控煙法的實施，將與衛生部門合作，做好宣傳推廣工作，讓更多訪澳旅客認知和了解，以免觸法。

安棟樑稱，將繼續以「感受澳門－動容時刻」作爲宣傳主題及口號，同時拓展旅遊資訊的傳播渠道，例如利用智能手機及社交網絡等方式，今年又會推出全新的互動式旅遊網站。

在推動區域旅遊合作方面，他表示在現有的合作框架下，加強和深化各方面的合作，並就《內地居民赴澳旅遊組團社與地接社合同要點》的實施，繼續與業界保持緊密聯繫，同時加強口岸巡查及人員培訓，進一步落實執行有關措施；又會充分利用旅遊局局長在本年開始擔任亞太旅遊協會主席的機遇，加強國際互動交流。

檢察院簡訊

一宗運載製毒物料案

檢察院就日前發生的一宗內地男子攜大量製毒原料入境案，完成初步偵訊工作，涉案嫌疑人已被採取羈押的強制措施。

案情顯示，涉案的內地男子姓曹，38歲，於2011年12月28日中午由外港碼頭入境。海關關員在進行行李檢查時，發現曹某所攜帶的一個黑色行李篋及一個藍色手袋內，分別藏有用黑色膠袋包裹着合共51包共10萬粒粉紅色藥丸。後經警方化驗證實爲含有「僞麻黃堿」成分，是受本澳法律管制的毒品原材料，淨重超過41.2公斤。

承辦檢察官分析案情及證據後，認爲有強烈跡象顯示，案中嫌疑人已涉嫌觸犯運載準備製毒所需的物料罪，且數額巨大，情節嚴重，故向法官建議並獲准對其採取羈押的強制措施，即時送往路環監獄羈押候審。案件交還警方作進一步調查。

兩宗加重盜竊案

檢察院就日前發生的兩宗加重盜竊案，完成初步偵訊工作，涉案的三名嫌疑人已被採取羈押的強制措施。

首宗案情顯示，涉案的內地男子姓周，45歲。2011年12月18日晚，周某在中區某賭場一賭枱，乘被害人專注賭博期間，以身體作掩護，盜取了被害人斜背袋內合共14萬6千港元的現金，而在準備轉身離去時，給被害人發現及截獲。

次宗案件涉案的兩名內地男子分別姓彭（38歲），姓文（40歲）。2011年12月24日下午，警方接到市民舉報，指發現數日前在巴士上進行盜竊的三名男子在氹仔賽馬會附近巴士站出現，警員到場時，該三名男子已乘一巴士離去。警員隨即駕駛電單車追截，至君怡酒店巴士站三名男子下車，其中一人逃脫，彭某及文某兩人被警員截獲。隨後，警員從兩人身上搜出數萬元的多國貨幣、刀片等物品以及彭某棄於垃圾桶內的一個銀包。

承辦檢察官分析案情及證據後，認爲有強烈跡象顯示，上述兩案的三名嫌疑人已分別涉嫌觸犯加重盜竊罪，且情節嚴重，故向法官建議並獲准對三人採取羈押的強制措施，即時送往路環監獄羈押候審。案件交還警方作進一步調查。

一宗襲警案

檢察院完成一宗襲警案的偵訊檢控工作，依法以抗拒及脅迫罪、持有禁用武器罪、非法再入境罪，對涉案被告提起控訴。

案情顯示，涉案的內地男子姓程，24歲，曾於2008年10月被澳門政府驅逐出並禁止其再次進入本澳4年。2011年9月，程某在珠海以3800元人民幣購置一艘機動木舢舨，並於同月26日凌晨，夥同另外兩名內地男子，駕駛該機動木舢舨來澳。三人上岸後在西灣大橋橋底電單車泊車區，正偷運一部重型電單車至岸邊小船時，被兩名巡邏的海關關員喝止，隨後三人便棄車逃往小船企圖逃走。程某上船後，拿起一支約兩米長的竹竿襲擊追至船上的海關關員，另一男子還從船艙內拿出一把利刀，意圖與被告一起襲擊海關關員，該關員見警告無效，先後開了三槍示警，但該被告仍然繼續向該關員迫近，最後，該關員在無退路的情況下向被告前下方開了一槍且擊中了被告右大腿，隨後被告立即跳海與另外兩人一同游泳逃走，後被內地公安在海中截獲。

承辦檢察官分析案情及證據後，認爲有強烈跡象顯示，案中被告已觸犯抗拒及脅迫罪、持有禁用武器罪、非法再入境罪，故依法對其提出控訴。案件已移送法院排期審理。

六宗家傭盜竊案

檢察院日前完成六宗發生在2011年間的家傭盜竊案的偵訊檢控工作，依法對涉案的六名被告人分別以盜竊罪、加重盜竊罪等罪名提出控訴。

六宗家傭盜竊案的案情顯示，涉案的六名女家傭爲三名菲律賓籍、兩名印尼籍、一名越南籍，年齡介於32歲至47歲之間，分別受聘於六個家庭做家庭傭工。上述六名被告人在做家傭工作期間，趁僱主及家人不備盜取僱主家的首飾、金錢、衣物等生活用品，涉案價值分別爲400元至10餘萬元不等。有三宗案件中的兩名菲律賓籍女子及一名印尼籍女子還將所盜取部分的財物典當。其中一名44歲菲律賓籍女子盜取僱主10餘萬財物返回菲律賓後，又用其胞妹的護照再次進入澳門打工賺錢，被不知情的人聘爲家傭，該名被告原僱主被害人在街市辨認出被告後報警。上述六宗案件被告人均對自己所犯的盜竊行爲供認不諱。

承辦檢察官分析案情及證據後，認爲有強烈跡象顯示，上述六宗案件的六名被告分別觸犯盜竊罪、加重盜竊罪、詐騙罪、使用假證件等罪。故依法分別對上述案件六名被告提出控訴，案件已移送法院排期審理。目前本澳家傭盜竊案件頻發，有關部門及人員應重視該領域存在的問題，堅決加強對本澳家傭的相關培訓及指引，減少類似案件的發生並以此減輕僱主的後顧之憂。

一宗假卡案

檢察院就日前發生的一宗以開設空殼公司，並使用假信用卡刷卡套現的案件，完成初步偵訊工作，涉案嫌疑人已被採取必要的強制措施。

案情顯示，涉案的本澳男子，40歲。去年以來，該嫌疑人夥同其他在逃人士，以其個人名義在澳門先後開設兩間店舖，並安裝了澳門某銀行的刷卡終端機。隨後，於去年11月至今年1月期間，使用336張外地信用卡，合共進行了530宗刷卡交易，成功套現超過350萬澳門幣。警方於本月10日經銀行舉報後將其拘捕，目前正追查其他在逃人士。

承辦檢察官分析案情及證據後，認爲有強烈跡象顯示，案中嫌疑人已涉嫌觸犯將假貨幣轉手罪，且情節嚴重，故向法官建議並獲准對其採取了定期報到、禁止離境等強制措施。案件交還警方作進一步調查。

一宗加重盜竊案

檢察院就日前發生的一宗加重盜竊案，完成初步偵訊工作，涉案的三名嫌疑人已被採取羈押的強制措施。

案情顯示，涉案的三名內地男子，分別姓羅（39歲）、譚（36歲）和董（44歲）。去年12月31日至本月1日，三人在氹仔某度假村內以及中區某酒店附近街道，採取分工合作相互掩護的方式，盜取途人財物，得手後即到押店將物品典當。董某和譚某還使用盜取的信用卡，成功購買了兩部合共價值約1萬澳門幣的ipad。三人於本月1日下午再次進入上述度假村內伺機盜竊時，被警方拘捕。隨後，警方從三人身上及租住酒店房內，搜獲當票，盜竊得來的現金、鑽石手表、錢包、他人信用卡等贓物。

承辦檢察官分析案情及證據後，認爲有強烈跡象顯示，案中三名嫌疑人已涉嫌觸犯加重盜竊罪，董某與譚某還涉嫌觸犯了濫用信用卡罪，由於情節嚴重，故向法官建議並獲准對三人採取了羈押的強制措施，即時送往路環監獄羈押候審。案件交還警方作進一步調查。